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SHENHUA ENERGY COMPANY LIMITE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碼:01088)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 13.10B 條而做出。

茲載列中國神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於 2025 年 8 月 20 日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 (www.sse.com.cn) 刊登的「關於國能萬州電廠二期擴建項目獲得核准的公告」文件，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中國神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總會計師、董事會秘書
宋靜剛

北京，2025 年 8 月 19 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張長岩先生，非執行董事康鳳偉先生及李新華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袁國強博士、陳漢文博士及王虹先生，職工董事焦蕾女士。

证券代码：601088

证券简称：中国神华

公告编号：临 2025-050

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国能万州电厂二期扩建项目获得核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近日，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所属神华神东电力有限责任公司拥有的全资子公司国能重庆万州电力有限责任公司二期 2×100 万千瓦扩建项目（“本项目”）获得重庆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核准。核准批复文件（文号：渝发改能源〔2025〕1034 号）主要内容如下：

一、为提升重庆市电力保障能力，同意建设本项目。

二、本项目单位为国能重庆万州电力有限责任公司，建设地点为重庆市万州区新田镇。

三、本项目建设 2 台 100 万千瓦超超临界燃煤发电机组，同步建设脱硫、脱硝等配套设施。

四、本项目总投资为 66.55 亿元。其中，资本金 19.97 亿元、占比 30%，银行贷款 46.58 亿元、占比 70%。

五、本项目应符合国家节能要求，工程设计、建设及运行要满足国家生态环境保护标准，采取有效措施降低能耗，提高效率，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

特此公告。

承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命

总会计师、董事会秘书

宋静刚

2025 年 8 月 20 日